

证券代码：838812

证券简称：欧曼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涉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保证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

我们同意《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保证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

我们同意《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肖志军、李兵、刘黎明

2025年2月27日